

2023 年度
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优待抚恤政策，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和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及纪念活动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一）党委办公室。（二）综合科。（三）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四）移交安置和就业创业科。（五）双拥优抚军休褒扬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一休养所、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二休养所、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三休养所、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四休养所、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五休养所、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六休养所、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七休养所和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9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一休养所、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二休养所、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三休养所、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四休养所、南京市

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五休养所、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六休养所、南京市玄武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七休养所和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对标找差，推动双拥工作创新发展

我局围绕南京市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目标任务，全面统筹谋划、部署全区双拥工作。一是落实工作制度，深化双拥创建。坚持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制度，对照双拥工作考评标准和任务分解表，持续深入抓好双拥共建工作，积极为南京市创建工作贡献玄武力量。二是擦亮老品牌，打造新阵地。一方面，结合“学雷锋月”做好太平门社区与战区警卫三连共建 40 周年纪念活动；另一方面，坚持高层次谋划、高标准建设，精心打造了南京主城首个与街边游园融合、有具体实物展陈的双拥广场，成为主城区又一个双拥文化展示和国防教育宣传阵地。三是加大实事拥军力度，营造浓厚氛围。春节慰问走访师旅级以上部队；庆“八一”开展“送科技送文化送演出”进军营活动 3 场次；协调解决数名现役军人子女入学转学问题；专门拿出社工岗位招聘随军家属，为符合条件的随军未就业家属发放生活补助；举办“心心向戎·缘在七夕”军地青年联谊会，为军地大龄未婚青年牵线搭桥；在市局组织的“祖国颂·军人情”南京市纪念延安双拥运动 80 周年书画摄影作品展中，我局被评为优秀组织奖，由我局报送的作品被评为 2 个一等奖、1 个三等奖和 4 个优胜奖。

（二）示范引领，提升退役军人之家综合体品牌效应

作为玄武区对外宣教、服务的主阵地，退役军人之家综合体接待退役军人事务部、江苏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以及天津、山东、新疆、宁夏等各单位各部门调研指导工作 68 批次 1248 人次。一是用好宣教阵地，强化践行初心的引领力。充分发挥玄武区“老兵宣讲团”功效，开展“老兵永远跟党走”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宣传、退役军人政策法规宣传活动 60 余场次；广泛开展最美退役军人评选和先进事迹宣传活动，我区退役军人郭广平被评为第三届“江苏最美退役军人”。二是巩固培训阵地，强化锐意进取的内动力。邀请模范退役军人、驻区现役军人、军休干部授课 5 次，线上线下参训约 3000 人；推进“一地一特色”品牌创建活动，打造具有玄武特色的“老兵实境课堂”，将学习理论与工作实践紧密结合，增强思想引导和培训实效；开展党员冬训教育活动 20 余场次，累计参加 3000 余人次；在退役季邀请理论专家和业务尖兵，为新退役军人进行理论授课、技能培训，夯实退役军人思想根基和工作基础。三是精准帮扶解困，强化党组织的凝聚力。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对“急难特困”退役军人进行帮扶解困。联合江苏省退役军人关爱基金，持续开展“双徽闪耀”急难特困救助活动，为东南大学退役大学生士兵等困难退役军人提供帮助。

（三）多措并举，推动移交安置和就创工作稳步开展

今年，我区接收军转干部，复员干部数，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军士数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数名。一是服务窗口前移。开展“送法送政策进军营”活动 2 场次，联合相关部门立足部队官兵

所想所盼，为他们解读政策法规，帮助他们进一步树立正确择业观和就业观，助力军人退役后精准就业创业。二是服务管理到位。为接收的退役军人提供档案审核、报到落户、党组织关系转接、社保关系接续等服务；组织开展适应性培训、党日主题教育和志愿者服务等活动，为多名 2023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开展学历提升、技能储备培训和职业规划指导。三是就业创业显成效。召开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 3 场次，参加企业 48 家，提供岗位超过 1072 个，数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近一半人数现场初步达成就业意向；动员 6 家企业参加第四届“戎创金陵”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并进行赛前辅导，获得三等奖 2 个，我局获得优秀组织奖；成功协调举办南京市首次退役军人创业产品展销会首站“创业集市”活动，全面展示退役军人的创新创业成果。

（四）体系推进，提升退役军人服务水平

始终强化服务能力提升，用心用情用力为全区退役军人提供优质化服务。一是服务体系规范化运行。结合全市开展的街道标杆型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工作，推荐新街口、玄武门、锁金村三个街道，打造街镇级“标杆型”服务站，以点带面、全面推进全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从“有”向“优”转变，实现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服务保障和支撑能力整体提升。二是加强人事档案信息化建设。研发档案数字智能化管理系统，对退役军人人事档案进行数字化处理。目前，保管退役士兵、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等人员档案数份，并提供退役军人查档服务。三是发挥志愿服务队积极作用。精准开展具有特色、形式多样、群众喜闻乐见的志愿服

务 301 场。今年，区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入选全国 1000 支“退役军人关爱青少年志愿服务队”，是南京市唯一一支入选的区级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

（五）政策联动，全方位落实优抚军休保障工作

通过常态化保障、精细化管理，做好全区军休干部和优抚对象的服务保障工作。一是军休服务保障提档升级。以军休干部满意为出发点，不断在优服务、强保障上下功夫。组织开展全区军休系统综合业务培训，并对 7 处军休机构用房进行改造，引进社会力量新开设助餐点 1 处，提升了军休人员日常生活质量。二是按政策落实优抚工作。按照各类优抚对象身份类别严格核定抚恤补助标准，通过入户走访调查、电话联系确认、多部门信息比对、优抚对象年度确认等措施，精准掌握优抚对象变动情况。优化优抚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

（六）扎实稳妥，全力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今年，我局深入分析研判全区退役军人稳定工作形势，扎实推动矛盾化解。一是思想教育先行。依托媒体，广泛宣传《退役军人保障法》等退役军人法律政策，扩大法律政策知晓度；加强法律援助服务，充分发挥“退役军人法律服务站”和“老兵调解室”功效，建立健全退役军人事务人民调解、司法救助工作机制，为退役军人提供多元化、更贴心的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服务。二是落实慰问帮扶政策。常态化开展困难退役军人走访慰问，通过扶持就业、社会力量帮扶等多种方式，为困难退役军人排忧解难。

第二部分
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81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3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八、其他收入	5,368.8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50.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84.2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96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76.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4,188.95	本年支出合计	66,344.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301.82	年末结转和结余	9,146.69
总计	75,490.77	总计	75,490.7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4,188.95	58,820.08						5,368.8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403.17	57,367.82						5,035.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8	22.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3	9.6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5	12.85						
20808	抚恤	4,087.69	4,087.69						
2080801	死亡抚恤	14.67	14.67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101.15	2,101.1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971.88	1,971.88						
20809	退役安置	56,929.41	51,907.95						5,021.4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799.08	2,799.0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48,666.08	43,700.29						4,965.8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808.87	1,753.21						55.66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8.61	8.61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992.02	1,992.0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54.73	1,654.7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363.59	1,349.70						13.89
2082801	行政运行	494.67	492.72						1.95
2082804	拥军优属	149.00	149.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21.35	120.89						0.47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98.56	587.09						11.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26	150.74						333.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84	101.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4	19.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20	82.2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82.42	48.91						333.5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8.91	48.91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333.52							333.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6	2.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6	2.9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6	2.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8.56	968.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8.56	968.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31	245.31						
2210202	提租补贴	723.25	723.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6,344.08	53,937.70	12,406.3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50.30	52,867.31	11,582.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8	22.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3	9.6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5	12.85				
20808	抚恤	4,087.69	14.67	4,073.03			
2080801	死亡抚恤	14.67	14.67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101.15		2,101.1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971.88		1,971.88			
20809	退役安置	58,940.46	52,207.60	6,732.8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799.08		2,799.0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0,846.78	50,557.93	288.85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749.17	1,647.67	101.5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8.61		8.61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882.08		1,882.08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54.73	2.00	1,652.7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399.66	622.56	777.11			
2082801	行政运行	501.66	501.66				
2082804	拥军优属	149.00		149.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20.89	120.8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628.11		628.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26	101.84	382.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84	101.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4	19.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20	82.2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82.42		382.4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8.91		48.91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333.52		333.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6		2.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6		2.9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6		2.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6.56	968.56	10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6.56	968.56	10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31	245.31				
2210202	提租补贴	723.25	723.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08.00		108.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81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64.48	59,264.4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0.74	150.7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96		2.96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76.56	1,076.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820.08	本年支出合计	60,824.75	60,821.78	2.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12.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107.73	3,107.7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12.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63,932.48	总计	63,932.48	63,929.52	2.9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0,824.75	48,972.79	11,851.9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64.48	47,902.39	11,362.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8	22.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3	9.6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5	12.85	
20808	抚恤	4,087.69	14.67	4,073.03
2080801	死亡抚恤	14.67	14.67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101.15		2,101.1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971.88		1,971.88
20809	退役安置	53,804.61	47,251.63	6,552.9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799.08		2,799.0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45,756.64	45,645.67	110.97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703.46	1,603.96	99.5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8.61		8.61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882.08		1,882.08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54.73	2.00	1,652.7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349.70	613.61	736.09
2082801	行政运行	492.72	492.72	
2082804	拥军优属	149.00		149.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20.89	120.8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87.09		587.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74	101.84	48.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84	101.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4	19.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20	82.2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8.91		48.91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8.91		48.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6		2.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6		2.9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6		2.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6.56	968.56	10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6.56	968.56	10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31	245.31	
2210202	提租补贴	723.25	723.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08.00		108.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972.78	48,831.41	141.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34.98	3,034.98	
30101	基本工资	602.05	602.05	
30102	津贴补贴	1,031.49	1,031.49	
30103	奖金	142.02	142.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489.94	489.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4.57	224.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1.48	111.4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12	99.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7	9.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3.38	313.3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6	11.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37		141.37
30201	办公费	55.79		55.79
30202	印刷费	0.57		0.57
30203	咨询费	1.00		1.00
30204	手续费	0.01		0.01
30205	水费	1.87		1.87
30206	电费	9.96		9.96
30207	邮电费	6.49		6.4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0.30
30211	差旅费	3.10		3.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6.29		6.29
30214	租赁费	0.81		0.81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6.11		16.1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5		0.05
30228	工会经费	26.15		26.15
30229	福利费	12.74		12.7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3		0.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796.43	45,796.43	
30301	离休费	1,716.22	1,716.22	
30302	退休费	42,112.45	42,112.4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891.69	1,891.69	
30305	生活补助	51.09	51.0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25	21.25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3	3.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0,821.78	48,972.79	11,84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64.48	47,902.39	11,362.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8	22.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3	9.6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5	12.85	
20808	抚恤	4,087.69	14.67	4,073.03
2080801	死亡抚恤	14.67	14.67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101.15		2,101.1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971.88		1,971.88
20809	退役安置	53,804.61	47,251.63	6,552.9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799.08		2,799.0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45,756.64	45,645.67	110.97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703.46	1,603.96	99.5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8.61		8.61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882.08		1,882.08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54.73	2.00	1,652.7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349.70	613.61	736.09
2082801	行政运行	492.72	492.72	
2082804	拥军优属	149.00		149.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20.89	120.8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87.09		587.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74	101.84	48.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84	101.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4	19.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20	82.2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8.91		48.91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8.91		48.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6.56	968.56	10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6.56	968.56	10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31	245.31	
2210202	提租补贴	723.25	723.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08.00		108.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972.78	48,831.41	141.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34.98	3,034.98	
30101	基本工资	602.05	602.05	
30102	津贴补贴	1,031.49	1,031.49	
30103	奖金	142.02	142.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489.94	489.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4.57	224.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1.48	111.4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12	99.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7	9.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3.38	313.3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6	11.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37		141.37
30201	办公费	55.79		55.79
30202	印刷费	0.57		0.57
30203	咨询费	1.00		1.00
30204	手续费	0.01		0.01
30205	水费	1.87		1.87
30206	电费	9.96		9.96
30207	邮电费	6.49		6.4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0.30
30211	差旅费	3.10		3.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6.29		6.29
30214	租赁费	0.81		0.81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6.11		16.1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5		0.05
30228	工会经费	26.15		26.15
30229	福利费	12.74		12.7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3		0.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796.43	45,796.43	
30301	离休费	1,716.22	1,716.22	
30302	退休费	42,112.45	42,112.4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891.69	1,891.69	
30305	生活补助	51.09	51.0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25	21.25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3	3.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7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1	参加培训人次(人)	9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6		2.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6		2.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6		2.9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6		2.9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2
30201	办公费	17.7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1.00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52
30229	福利费	3.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94.95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6.63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48.32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75,490.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892.01 万元，增长 5.44%。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 75,490.7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4,188.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19.73 万元，增长 2.92%，变动原因：保障对象人数增加及标准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301.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72.29 万元，增长 22.45%，变动原因：当年其他收入未支出。

(二) 支出决算总计 75,490.77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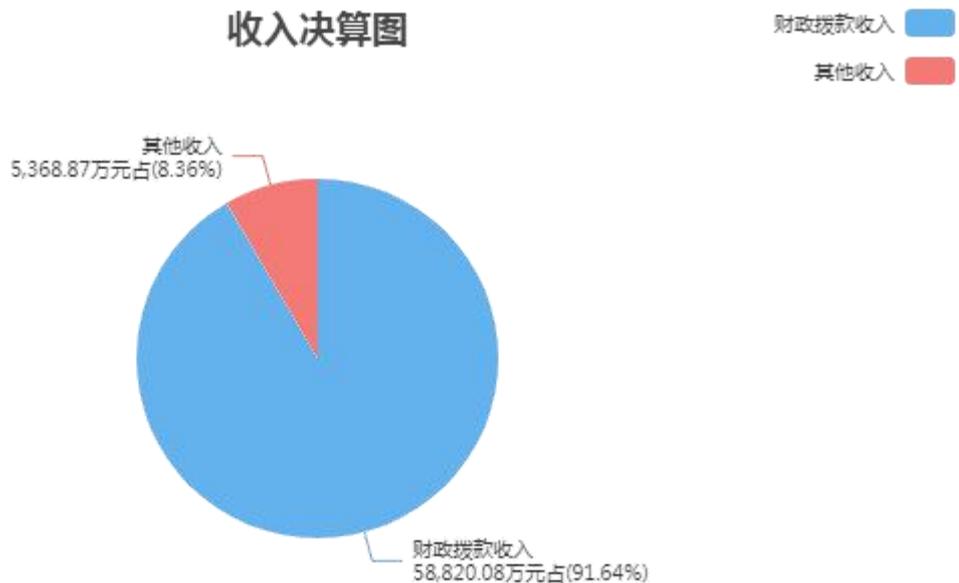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6,344.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47.14 万元，增长 10.03%，变动原因：保障对象人数增加及标准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9,146.69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0.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06.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55.13 万元，减少 19.07%，变动原因：上年未执行完毕资金结转下年度用于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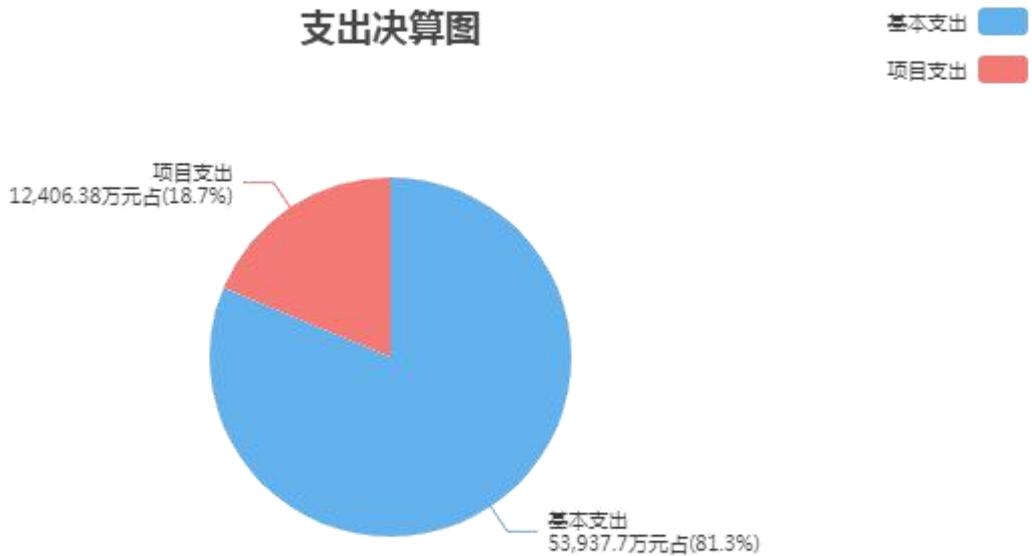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4,188.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8,820.08 万元，占 91.6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5,368.87 万元，占 8.3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6,344.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937.7 万元，占 81.3%；项目支出 12,406.38 万元，占 18.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3,932.4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31.82 万元，减少 0.82%，变动原因：相关经费政策性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0,824.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68%。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5,294.4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其中：

(一) 科学技术支出（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项支出为信息化项目相关经费，由大数据局统一报预算，后期调整追加。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0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项支出为往年支出项目差异，调整回收后，重新调整支出功能科目。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9.99 万元，支出决算 9.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实际调整标准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4.57 万元，支出决算 12.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1.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及离退休人员相关补助标准增加。

3.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48.28 万元，支出决算 14.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直达资金下达科目调整，实际支出功能

分类不一致。

4. 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年初预算 1,96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直达资金下达科目调整，实际支出功能分类不一致。

5. 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年初预算 1,280 万元，支出决算 2,101.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数增加。

6. 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年初预算 27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直达资金下达科目调整，实际支出功能分类不一致。

7. 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 269 万元，支出决算 1,97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3.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央直达资金下达科目调整，实际支出功能分类不一致。

8. 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 1,518 万元，支出决算 2,799.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4.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科目调整，实际支出功能分类不一致。

9. 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年初预算 42,903.58 万元，支出决算 45,756.64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移交安置的退休人员及退休人员相关补助标准增加。

10. 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 1,934.22 万元，支出决算 1,703.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数减少。

11. 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年初预算 80 万元，支出决算 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科目调整，实际支出功能分类不一致。

12. 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年初预算 3,147 万元，支出决算 1,88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数减少。

13. 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 149 万元，支出决算 1,65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0.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科目调整，实际支出功能分类不一致。

14.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480.33 万元，支出决算 49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加，行政运行成本增加。

15.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年初预算

149 万元，支出决算 1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16.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129.45 万元，支出决算 12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压缩事业运行经费。

17.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 88 万元，支出决算 587.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7.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0.97 万元，支出决算 19.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医疗费用标准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88.12 万元，支出决算 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及标准差异。

3. 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55 万元，支出决算 48.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数、标准减少。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9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项支出为往年支出项目差异，调整回收后，重新调整支出功能科目。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43.01 万元，支出决算 245.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数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709.91 万元，支出决算 723.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数、标准增加。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8,972.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8,831.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

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41.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0,821.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9.87 万元，增长 2.48%，变动原因：人数增加、标准提高及补发服务保障对象各项补助补贴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8,972.7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8,831.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41.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2.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 个，组织培训 90 人次，开支内容：退役军人服务系统业务能力提升培训会。包括劳务费、场地费、材料费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6 万元（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变动原因：此项支出为往年支出项目差异，调整回收后，重新调整支出功能科目。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0.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6 万元，增长 8.29%，变动原因：人员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4.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6.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48.3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1 辆、其他用车 6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38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2,406.38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9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6,344.08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

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

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军队转业干部（含选择逐月领取退役金的军士）教育培训、管理服务、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三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外的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四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四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